

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
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间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1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4.3 宣传科普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2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2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12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2
6.2 公开方式（网络）	12
7 其他	14
8 诚信承诺	15

1. 概述

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建设项目位于中山市板芙镇工业大道1号海印科技园8B栋厂房首层第11卡，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用地面积7600m²，建筑面积7600m²，项目主要从事金属制品的生产，年产汽车配件100万件、瞄准镜600万件、散热器600万件。

为了提高环评工作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反映受本项目建设影响公众和有关专家的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等文件的要求，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同时应当依法公开公众参与相关信息。

为此，建设单位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文件要求进行了公众参与。

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了首次信息公开，于2024年11月04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站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2024年12月02日至2024年12月13日期间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公示、登报公示三种方式同步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公示信息。

第三阶段：报批前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结束后，评价单位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完善，将项目名称由《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项目》变更为《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建设项目》，并将项目报告书及相关资料报送至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建设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公开了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11月04日，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开展了第一次环保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地理位置、主要工程内容等基本信息，公

众提出意见的渠道与方式，以及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信息和联络方式，并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发布，供公众下载。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

1、公开内容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2、公开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建设单位2024年11月04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3、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委托日期：2024年11月01日，首次公开日期：2024年11月04日），公开信息包含：（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五）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七）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内容、公开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平台公开方式，于2024年11月04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首次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网址为：<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2692>，公示截图见下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网络方式，公示网站为“生态环境公示网”，为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且在

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4年11月1日，首次公开日期：2024年11月04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2.2.2 其他

无其他方式公示及相关内容。

2.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没有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图2-1 第一次环保公示网络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间

1、公示内容

- (一) 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三)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公示时间

2024年12月2日至12月13日，持续10个工作日。

3、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时间持续10个工作日，公开信息包含：（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并附具生态环境部制定的公众意见表，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生态环境公示网”上进行了公示，公示网址：<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2643>

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公示时限：2024年12月2日至12月13日，持续10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公示（公示日期：2024年12月2日至12月13日，持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图3-1 第二次环保公示网络截图

3.2.2报纸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选取公众易于接触的《中山日报》上进行了2次登报公示，公示日期分别为2024年12月4日及2024年12月9日，具体见下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中山日报》创刊于1996年，是中山日报报业集团旗下最主力成员报，日均发行量已达10万份，2006年，《中山日报》已经成为中山市发行量最大、覆盖面最广、到报时间最早的本土最强势主流媒体。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7

3.2.3 张贴

除了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4年12月2日至12月13日持续10个工作日在项目地、项目附近敏感点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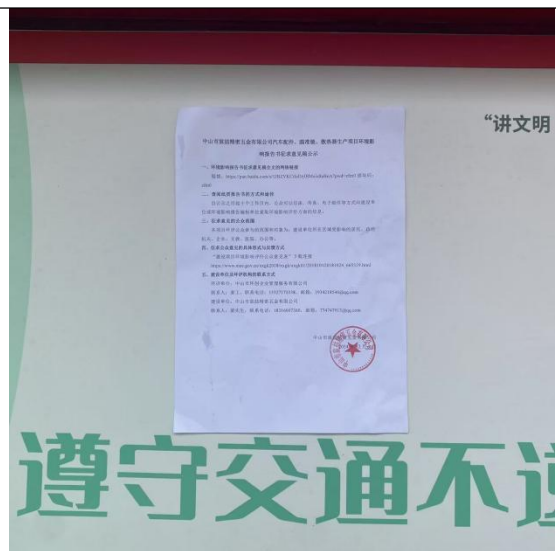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敏感点地方张贴公示。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项目所在地园区



项目西南面居民区



金钟村



里溪村

图3-4本项目周边敏感点现场公示图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登录“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进行网上自行下载，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3.3.1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且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且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公众参与形式。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宣传科普情况。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在本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5年1月22日在环评单位网站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见下图，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报批前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开内容中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

6.2 公开方式（网络）

公开网址：<https://gongshi.q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430272>

公开时间：2025年1月22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报批前公示方式是网络平台公示，公示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属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生态环境公示网”，于2025年1月22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生态环境公示网

功能免费

[< 查看所有公示](#)



kol****

标题：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示

分类：环评 地区：广东 发布时间：2025-01-22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现将拟报批的《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建设项目名称：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项目

环评单位：中山市环创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姜工

联系电话：13527170338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安山大街西十一巷17号第一卡

建设单位：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先生，联系电话：18316607360

地址：中山市板芙镇工业大道1号海印科技园8B栋厂房首层第11卡

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2日

[📄 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稿）.pdf](#)

[📄 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项目公众参与说明.pdf](#)

图4-1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

本工程环境影响公众参与工作中以下材料进行存档备查：

- （1）第一次环保公示的相关材料：网站公示截图。
- （2）第二次环保公示的相关材料：网站公示截图、2次报纸公示的原件、现场张贴材料的原件。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瞄准镜、散热器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山市宸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2月7日